

國立嘉義大學膳食管理委員會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1年6月8日（星期三）中午12時

地點：蘭潭校區行政中心4樓第四會議廳

主持人：朱健松總務長

紀錄：郭明勳

出席人員：如出席人員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

案由：本校進駐餐廳及超商業者，因配合本校 COVID-19 防疫措施，以致發生營運上的困難，有關是否予以相關租金減免措施，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110學年度第4次防疫小組會議紀錄辦理。
- 二、配合中央COVID-19防疫措施，本校自110年9月24日起至110年10月11日止因採遠距教學學生不用到校，對美食街攤商均產生相當大衝擊，各業者均配合本校防疫作為，改採外帶及調整營業時間，致使收入大受影響。
- 三、建議比照110年7月15日膳食管理會議109學年第2學期第2次委員會提案一決議辦理，給予110年9月24日起至110年10月11日止租金給予50%減免紓困優惠。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10年9月24日起至110年10月11日租金已給予50%減免紓困優惠。

決定：洽悉。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

案由：承佑資訊建議變更雙方契約書續約評比計分標準，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110年12月份業者口頭建議辦理。
- 二、本校契約書第十六規定：「甲方得不定期作消費者滿意度問卷調查，並將調查結果在甲方膳委會網頁公告。滿意度調查結果列入續約評比標準占總分（100分）百分之七十、行政配合度占百分之三十，所得加總即為乙方積分，若乙方

所得積分達 60 (含) 分以上者，並經甲方膳委會委員會議決議，於契約到期日得予續約，續約以 1 次 1 年，若乙方所得積分達 85 (含) 分以上者，並經甲方膳委會委員會議決議，於契約到期日得予續約，續約以 1 次 2 年。」

- 三、惟業者表示，資訊業與餐廳經營類型有別，資訊服務非學生生活必需，服務客群多為學校教職員，但評比對象主要以學生為主，多數學生也因未曾消費而影響分數。業者服務學校多年，每年續約太過繁瑣，是否可變更續約條件改採積分達 70(含)分以上者，得以續約 1 次 2 年。

決議：考量資訊服務業與餐廳確屬不同類型與消費對象，契約已訂定不宜中途作修改，決議新年度契約資訊服務業將由膳委會獨立出來改由資產組長期場地空間租用辦理。

執行情形：承佑資訊契約有效期限於民國 111 年 8 月 31 日止，後續由本組長期場地空間租用辦理。

決定：洽悉。

參、業務單位報告

- 一、111.2.18 日赴台中國立中興大學總務處進行餐廳環境綠美化業務標竿學習。
- 二、111.2.21 蘭潭校區美食街油槽污水清洗(共 4 槽)及管線、排水系統清洗。
- 三、111.2.28 學生活動中心四樓頂甘蔗板掉落砸破美食街 2 樓屋頂，通報營繕組協助修繕工作。
- 四、111.3.1 本校蘭潭校區美食街化糞池及污水池清理(共 5 車)，另污水池上蓋破損並進行更換以維護人員行走安全。
- 五、111.3.9 教育部委託社團法人中華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發展協會執行 110 年度下學期大專校院餐飲衛生輔導至本校美食街進行輔導工作。
- 六、為改善本校餐廳環境，提高用餐品質，擬向校統籌款申請 200 萬元，另，向校務基金借支 1,400 萬元，再由校務基金支應 1,000 萬元，於 110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中報告及提案審議。
- 七、本校學生餐廳整修改造計畫含空污改善費用預估所需經費為 2,780 萬元，經費分配如下：蘭潭學生餐廳整修 1,800 萬元，蘭潭餐廳廚房空污改善費 480 萬元(其餘校區餐廳廚房尚未達法規適用門檻)，民雄校區學生餐廳整修 500 萬元，於 110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中提請併案審議。
- 八、111 年 4 月 1 日本校蘭潭及民雄校區餐廳整修計畫需求說明書

草案，簽奉核可。

- 九、本校蘭潭校區學生活動中心餐廳 1、2 樓自 111 年 4 月 29 日起至 111 年 5 月 1 日止，清潔消毒，停止營業。
- 十、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餐廳滿意度調查自 111 年 5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
- 十一、111 年 5 月 6 日進行蘭潭校區及民雄校區學生餐廳整修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案開標事宜，共有 3 間廠商投標皆符合資格。
- 十二、111 年 5 月 12 日召開蘭潭校區及民雄校區學生餐廳整修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採購評選會議。
- 十三、111 年 5 月 17 日蘭潭校區及民雄校區學生餐廳整修工程委託設計監造評選結果簽奉核准，5 月 18 日於第一優勝廠商(聯合打開建築師事務所)議價決標。
- 十四、111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消防局檢查本校蘭潭校區學生餐廳液化石油氣容器串接使用場所，部分設施需進行改善(容器放置要有防傾倒並固定鎖於角鐵上、燃氣用軟管及燃氣導管應符合國家標準，壓力表失能需更換，場所外應掛告示牌 2 面以提供檢查使用等)。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

案由：審議「山格餐飲」等目前進駐本校餐廳廠商，是否續約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蘭潭活動中心餐廳進駐廠商「山格餐飲」、「卡好喫飲品店」、「新海山麵食館」、「京品餐飲」、「納貝斯西點麵包坊」、「素香園商行」、「極品商行」，民雄進駐廠商「京品餐飲」、「綠庭商行」，新民校區進駐廠商「滿客屋」共計 10 家廠商，將於 111 年 7 月 31 日契約到期。
- 二、依契約書第 18 條規定略以「...若乙方所得積分達 60(含)分以上者，經甲方膳食管理委員會決議，於契約到期日得以續約，續約以 1 次 1 年。若乙方所得積分達 85(含)分以上者，並經甲方膳委會委員會議決議，於契約到期日得予續約，續約以 1 次 2 年」，先予敘明。
- 三、本校 110 學年度餐廳進駐廠商續約評比結果(如附件 1)，計有「山格餐飲」等 8 家進駐廠商所得積分達 85(含)分以上，符合續約標準，以 1 次 2 年續約，惟素香園商行、民雄校區

京品餐飲等分數未達 85 分，但符合以 1 次 1 年續約，是否同意以上述標準為本次續約條件。

決議：

- 一、同意「山格餐飲」等 8 家進駐廠商續約 2 年。
- 二、素香園商行、民雄校區京品餐飲續約 1 年。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

案由：有關本校蘭潭校區美食街進駐廠商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致使營運困難，陳情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111 年 4 月 11 日至 111 年 6 月 19 日止)租金減免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 111 年 5 月 24 日廠商陳情書辦理(附件二)
- 二、因近期疫情嚴峻，進入餐廳用餐人數明顯減少，又本校至 111 年 4 月 11 日起因應疫情變化教學及授課方式調整如下：
 - (一) 111 年 4 月 11 日起至 4 月 15 日止，實施線上授課(如附件三)。
 - (二) 111 年 5 月 14 日起至 5 月 27 日進行防疫線上授課演練(111 年 5 月 12 日通知附件四)。
 - (三) 111 年 5 月 28 日起延長防疫線上授課演練至學期結束(6 月 19 日)，以上調整造成用餐人數大減。
- 三、110 年三級警戒期間廠商亦曾申請租金減免(18 家廠商減免租金 110 年 5 月份 50% 共計:8 萬 2,281 元及 6 月整個月共計:16 萬 4,562 元，合計:24 萬 6,843 元)的紓困優惠，擬參照前例提本委員會審議。

決議：同意線上授課期間 1.5 個月比照寒暑假期間免收租金之紓困優惠。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

案由：蘭潭活動中心 2 樓美食街攤位(A14-217)出缺招商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原名芳商行承租本校美食街攤位 A14-217，契約期限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於 110 年 7 月 31 日終止契約後不再續約，先予敘明。
- 二、當時國內疫情嚴重為第三期警戒期，校內師生停止到校上課，改採線上上課，餐廳業者縮短營業時間或暫停營業以

因應，經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膳食委員會會議決議，暫緩招租作業，俟疫情較緩和後再辦理該攤位招租事宜。

三、目前國內疫情趨於嚴重階段，校內師生停止到校上課，改採線上上課，配合餐廳即將整修改造工程施作，擬暫時保留該出租空間，暫緩招租作業。

四、考量師生用餐需求，佳大餐飲業者黃俊達先生有意以原空間攤商承租契約條件，繼續承租至111學年度結束，約定日期為111年9月12日起至112年6月18日止。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

案由：有關本校學生餐廳攤位場地出租契約書是否進行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因應本校學生餐廳擬進行整修、部份攤商合約即將屆滿及重新招商等需，擬進行契約書的修訂並增列有關保留續約、中止契約及餐廳整修停業等條款。

二、檢附攤位場地出租契約書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附件五)。

決議：修訂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總務處膳食管理委員會

案由：有關學生餐廳可否作為學生辦理社團室內活動之用，詳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111年5月23日蘭潭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機械四甲班代蘇聖淮同學建議事項辦理，可否開放學校餐廳供社團活動之用。

二、新冠疫情影響下，為確保餐飲衛生及食品安全，學校餐廳目前僅供美食街商家用餐之使用，且於用餐後均由廠商負責消毒，故其餘活動暫不開放，以確保學生用餐環境安全。

決議：為確保學生用餐環境安全暫不開放學校餐廳供社團活動之用。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略)

柒、散會(中午12時50分)